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表彰全国优秀公诉人的决定

　　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人民检察院，军事检察院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民检察院：　　1997年“两法”修改实施以来，全国检察机关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的大局，认真履行法律监督职责，为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，保障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，作出了重要贡献。广大公诉干警在人员紧缺、任务繁重的情况下，爱岗敬业，顽强拼搏，无私奉献，为检察事业的发展作出了显著的成绩。在公诉队伍中，涌现出一大批政治过硬、业务精通、秉公执法、廉洁清正的优秀检察官。　　为了进一步推动检察机关的公诉队伍建设，提高公诉队伍的整体素质，大力弘扬和表彰在公诉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业务标兵，最高人民检察院决定：授予祁治国等64名同志“全国优秀公诉人”的荣誉称号。这些同志用实际行动展现了人民检察官的精神风貌，塑造了国家公诉人的崇高形象，是全国检察干警学习的先进典型。　　最高人民检察院号召，全国检察机关干警要向他们学习，学习他们大胆探索、开拓进取、锐意改革的进取精神；学习他们求真务实、虚心好学、自强不息的工作作风；学习他们勤于钻研、精通业务、勇挑重担的良好素质；学习他们对党赤胆忠心、对人民满腔热情、对检察事业呕心沥血的高尚情操。　　各级检察机关要借宣传和表彰全国优秀公诉人这股东风，在检察工作中形成“比、学、赶、帮、超”的大好局面，把检察干警的素质和公诉队伍建设提高到一个新水平。　　希望这次受到表彰的同志，谦虚谨慎，戒骄戒躁，再接再厉，在新的起点上继续努力，争取更大的成绩。　　附件：全国优秀公诉人名单　　全国优秀公诉人名单（共64人）　　北京市　　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 祁治国　　天津市　　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检察院 尹东华　　天津市人民检察院 赵志辉　　河北省　　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 岳林山　　河北省邯郸市人民检察院 金润山　　河北省邯郸市人民检察院 贾春梅　　山西省　　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人民检察院 杨 慧　　山西省太原市人民检察院 韩少峰　　山西省阳泉市人民检察院 王建明　　内蒙古自治区　　内蒙古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检察院 张志强　　内蒙古乌海市渤湾区人民检察院 孙闻华　　内蒙古赤峰市人民检察院 王晓文　　辽宁省　　辽宁省鞍山市人民检察院 孙 涌　　辽宁省丹东市人民检察院 陈 革　　吉林省　　吉林省人民检察院 曾 天　　吉林省松原市人民检察院 丛向东　　黑龙江省　　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绥化地区分院 赵沂河　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人民检察院 王吉霞　　上海市　　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检察院 刘金泽　　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 陈荣清　　江苏省　　江苏省镇江市人民检察院 朱 毅　　江苏省无锡市郊区人民检察院 李 营　　江苏省扬州市人民检察院 浦志强　　浙江省　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检察院 陈志君　　浙江省湖州市人民检察院 沈 亮　　浙江省嘉兴市人民检察院 黄 敏　　安徽省　　安徽省芜湖市人民检察院 潘政治　　安徽省淮南市人民检察院 桑 涛　　福建省　　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人民检察院 黄秀勇　　福建省福州市人民检察院 吴仰晗　　江西省　　江西省人民检察院 孙牯昌　　山东省　　山东省泰安市人民检察院 姚红秋　　河南省　　河南省商丘市人民检察院 宋国强　　河南省漯河市人民检察院 苗东海　　河南省濮阳市人民检察院 扶 新　　湖北省　　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人民检察院 闻 业　　湖北省汉川市人民检察院 徐玲利　　湖南省　　湖南省湘潭市人民检察院 王东珲 　　广东省　　广东省深圳市人民检察院 付正权　　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陈焯霖　　广西壮族自治区　　广西自治区桂林市人民检察院 王慧谦　　广西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南宁分院 黄继平　　海南省　　海南省海口市人民检察院 徐 伟　　海南省人民检察院海南分院 池晓娟　　重庆市　　重庆市万州区人民检察院 钟晓云　　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 周 静　　四川省　　四川省乐山市人民检察院 周 宇　　贵州省　　贵州省人民检察院安顺分院 尚 军　　贵州省玉屏县人民检察院 刘开松　　云南省　　云南省人民检察院丽江分院 何树云　　西藏自治区　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人民检察院 赵 涛　　西藏自治区人民检察院 西饶多吉　　陕西省　　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人民检察院 李伟民　　陕西省西安市人民检察院 姜 杰　　甘肃省　　甘肃省人民检察院张掖分院 丁 勇　　甘肃省兰州市人民检察院 张鸿林　　青海省　　青海省人民检察院 孙文胜　　青海省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检察院 党 民　　宁夏回族自治区　　宁夏自治区银川市人民检察院 郝光彦　　宁夏自治区吴忠市人民检察院 孙治祥　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　　新疆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人民检察院 田 升　　新疆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和田分院 艾白尼亚孜　　解放军军事检察院　　广州军区军事检察院 李玉林　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　　新疆兵团库尔勒垦区人民检察院 赵建伟